国家税务总局内乡县税务局土地增值税清算聘请第三方进行审核服务（二次）竞争性磋商公告

项目概况：国家税务总局内乡县税务局土地增值税清算聘请第三方进行审核服务（二次）实施单位已具备招标条件，资金来自财政资金，采购人为国家税务总局内乡县税务局，潜在服务商应在内乡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会员系统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并于 2021 年 4 月 15 日上午 09 时 30 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1、采购项目编号：4113250420210303001

2、采购项目名称：国家税务总局内乡县税务局土地增值税清算聘请第三方进行审核服务（二次）

3、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4、采购内容：

序号	包号	包名称	包预算（元/年）	包最高限价（元/年）
2	02	国家税务总局内乡县税务局土地增值税清算聘请第三方进行审核服务	300000.00	300000.00

5、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6、合同履行期限：两年（计划完成时间 2022 年 12 月 31 日）

7、质量：符合国家行业相关规定。

8、采购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本项目促进中小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发展等政府采购政策。

二、申请人资格要求

1、投标服务商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

2、在中国境内注册，具有独立民事责任能力，能按照要求提供服务的税务师事务所；有能力组织税务执业人员团队，具有税务师资格证书的工作人员不得少于2人。

3、服务商需要最低同时安排2组符合条件的工作人员参加此项工作，并且同一服务商不得同时接受征纳双方有关土地增值税事项的委托。

4、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承诺；

5、无行贿行为承诺：投标人须出具无行贿犯罪承诺（承诺对象包括：企业、法定代表人），并对其真实性负责。若承诺不实，所造成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6、服务商通过“信用中国”网站、“中国政府采购网”查询信用记录良好，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单位将被拒绝参与本项目投标。（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中国政府采购网查询并截图）。

7、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本项目采用资格后审，资格审查的具体要求见磋商文件，资格后审不合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评标委员会不予评议。

三、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获取

时间：2021年3月30日上午08:00至2021年4月7日下午18: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各潜在服务商应在规定时间内凭CA密钥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内乡县）》进行竞争性磋商文件下载。

方式：由于内乡县交易中心启用新版电子交易系统，已在旧版系统中注册的各交易主体应重新在新版交易系统中注册完善相关信息后绑定原 CA 证书，新注册的各交易主体直接在新版交易系统中注册完善相关信息并绑定 CA 证书，请各潜在服务商按内乡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规定及时办理，未按内乡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规定办理相关手续导致无法参与投标的，服务商责任自负）。新版电子交易系统技术支持/信安 CA 客服：0371-96596。

四、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截止时间：2021 年 4 月 16 日上午 09 时 30 分（北京时间）

地点：《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内乡县）》电子交易平台（内乡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三楼开标室）。

五、发布公告的媒介及磋商公告期限

本次公告同时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内乡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发布。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请各服务商在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后及时关注网站更新信息，若因其他原因未能及时看到网上更新信息而造成的损失，采购人及代理机构将不负任何责任。

（1）竞争性磋商文件获取有时间要求，错过时间后将无法完成操作，一切后果由服务商自负。

（2）潜在服务商务必在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时间内完成竞争性磋商文件下载并确保文件下载完整（电子版竞争性磋商文件及相关附件一并下载），获取时间截止后将无法下载任何竞争性磋商文件内容，若由此原因影响响应文件制作、响应文件递交、响应文件解密等情况，造成的损失由潜在服务商自行承担。

（3）该项目需要使用网上远程不见面开标系统开标。各服务商根据操作手册要求，提前做好相关准备工作，所有准备工作需自行到位，开标过程中如遇到紧急事项，可在不见面开标大厅中进行提出答疑，严重问题可拨打现场技术支持电话17518959397。各服务商需在投标截止前登录网上不见面系统进行等候签到。

（4）网上不见面开标过程中，如服务商准备不到位，操作不当，造成无法及时解密、网络问题等情况造成开标无法继续的，视为该服务商自动放弃投标（签到截止时间30分钟内），不再执行响应文件解密。

（5）本项目实行资格后审，营业执照、资质、业绩、人员、财务、证书等内容，须在市场主体信息库中已登记的信息中选取。审查内容以投标截止时间24小时前（节假日顺延）填报上传企业诚信库信息为准，过期更改的诚信库信息不作为本项目评审依据。开评标现场不接受诚信库信息原件。诚信库上传信息必须内容齐全，真实有效，原件扫描件清晰可辨。否则，由此造成应得分而未得分或资格审查不合格等情况的，由投标企业承担责任。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 称：国家税务总局内乡县税务局　　地址：内乡县大成西路118号

联系人：刘恒冰　　联系方式：13507634759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1411325MB1951588U

2．监督部门信息

名称：内乡县财政局　　地址：内乡县城关镇县衙西路228号

联系人：时一博

联系电话：0377-6533244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1411325006047256P

3.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河南省天平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地　址：郑州市电厂路与汪河路交叉口（河南省国家大学科技园东区 16 号楼 C 座 15 层 1501 室

联系人：张新明　　联系方式：15038183878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01027571050151

4. 项目联系方式

联系人：张新明　　联系方式：15038183878